

济南市历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文件

济历城退役军人发〔2022〕4号

关于开展2022年度“喜迎党的二十大暨第五届历城最美退役军人、十佳好军嫂”评选活动的通知

各街道、区直各部门：

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退役军人工作的重要论述精神，选树先进典型，强化宣传引导，展现退役军人风采，激励广大退役军人退役不褪色、建功新时代，在全社会营造“尊崇军人、敬重英雄、关心国防”的浓厚氛围。根据中央宣传部、退役军人事务部、中央军委政治工作部联合印发通知要求，按照省厅、市局工作安排，经区委区政府研究决定，开展“喜迎党的二十大暨第五届历城最美退役军人、十佳好军嫂”评选活动，各街道、区直各部门要广泛发动，动员广大退役军人和干部群众积极推荐身边的优秀退役军人、军嫂典型。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指导思想

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学

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退役军人工作重要论述，大力弘扬伟大建党精神，坚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通过开展学习宣传活动，宣扬先进典型事迹，讲好退役军人故事，展现退役军人可亲、可敬、可爱形象，唱响奋进新征程、建功新时代的昂扬旋律，以良好状态和扎实工作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。

二、评选时间

2022 年 6 月初开始至 6 月底。

三、组织领导

评选活动秉承公开、公平、公正原则，区委退役军人事务工作领导小组成立评选活动办公室，负责评选的各项工作，对候选人进行评选。

四、活动安排

各街道、区直各部门要采取多种形式动员广大退役军人和军嫂参与“喜迎党的二十大暨第五届历城最美退役军人、十佳好军嫂”评选活动，积极推荐身边优秀退役军人、军嫂，宣传先进典型的感人事迹，弘扬正能量。评选活动分评选范围、评选标准、评选名额、资格审查、组织推荐、公开发布、学习宣传七项内容。

（一）评选范围

户籍地为历城或在历城安置的军队转业干部、退役士兵、离退休干部等退役军人，户籍在历城或驻区部队现役军人军属，注重向基层单位、生产一线和普通工作者倾斜。

（二）评选标准

最美退役军人：1、政治方面。紧扣时代脉搏，围绕弘扬爱

国主义精神，坚持政治过硬、实绩突出、群众认可标准。2、引领方面。在思想、工作、生活中能够起到思想引领作用的退役军人。3、工作方面。退役后积极投身地方建设，为历城社会、经济、人文发展做出突出贡献的退役军人，退役后在基层默默奉献的退役军人，退役后在平凡岗位上续写风采的退役军人。4、志愿服务方面。在村居（社区）等基层工作中参与志愿服务，做出突出贡献的退役军人。

十佳好军嫂：1、支持国防方面。爱党爱军，热爱人民军队，全力支持丈夫安心服役、献身国防事业。2、思想道德方面。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孝老爱亲，家庭和睦，邻里团结，在当地群众中有较高声誉；讲诚信重品行，诚实守信，诚恳待人，具有良好社会公德和个人品德，热心参与社会公益事业，乐于助人，甘于奉献，赢得群众赞誉好评。3、爱岗敬业方面。积极参与军民互助共建、脱贫攻坚、疫情防控、和谐社会建设、巾帼志愿服务等工作。

（三）评选名额

全区共评选 20 名“历城最美退役军人”，分别为爱岗敬业先锋、就业创业（招商引资）先锋、乡村振兴先锋、改革攻坚先锋、志愿服务先锋；10 名“十佳好军嫂”，分别为孝老爱亲好军嫂、敬业奉献好军嫂。

（四）资格审查

各街道、区直各部门按照政治合格、品德过硬、事迹突出、群众认可、无违法违纪行为的条件，择优推选。各有关单位按照

“谁推选、谁负责”的原则，对推选对象进行资格审查，并征求相应组织人事、纪检监察及有关部门意见，推选对象须征求公安部门和信用部门意见，推选对象在所在单位（部门）范围内公示（不少于5个工作日）后，报送区退役军人事务局。

（五）组织推荐

各街道、各部门推荐“最美退役军人”和“十佳好军嫂”候选人典型各1名，注意向基层倾斜，严格控制处级以上领导干部。往年已获得“最美退役军人”和“十佳好军嫂”表彰的，不再次参与评选。

（六）公开发布

“八一”建军节前后，适时举行发布仪式，召开事迹报告会。

（七）学习宣传

充分利用报纸、电视、网络等形式，开展多层次、全方位、广覆盖的宣传活动，更加形象地展示“历城最美退役军人”“十佳好军嫂”风采，增强历城退役军人干事创业、“退伍不褪色，退役不退志”优秀品质的吸引力、感染力和影响力，引导他们积极参与新时代文明实践活动，践行主流价值，弘扬时代新风；将学习宣传活动渗透到实际工作中、具体岗位上，融入到奋进新征程、建功新时代的全过程，推动“最美退役军人”学习宣传活动走深走实。

各单位报送的推荐材料包括《“历城最美退役军人”推荐表》《“十佳好军嫂”推荐表》，1500字左右详细事迹材料、蓝底正面二寸免冠照和体现先进事迹的相关照片（大小在1M以上），一

式三份，以 A4 纸正反面打印。纸质版经本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字同意后，于 6 月 15 日下午 16:00 前报送至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拥军优属服务部，电子版同步发送至指定公务邮箱，逾期则视为无合适人选自动放弃参选事宜。

联系人：任敏 联系电话：88112962

公务邮箱：jns1cqtyjrfrwzx@jn.shandong.cn

附件：1、“历城最美退役军人”推荐审批表
2、历城区“十佳好军嫂”推荐审批表

历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

2022 年 6 月 6 日

附件 1

“历城最美退役军人”推荐审批表

姓 名：_____

工作单位：_____

推荐单位：_____

填表时间：_____年__月__日

注 意 事 项

- 一、本表请用打印方式填写，数字统一使用阿拉伯数字。
- 二、填写内容必须真实、准确，所有单位填写全称。
- 三、此表上报一式三份，A4 纸正反面打印。

姓 名		性 别		蓝底正面二寸 免冠照
民 族		籍 贯		
出生年月		学 历		
政治面貌		入党时间		
入伍时间		退役时间		
联系电话		电子邮箱		
现工作单位及职务				
获 得 奖 励				
简 要 事 迹				

所在单位 推荐意见	单位盖章： 年 月 日
备注	

区直部门（退役军人服务站）联系人姓名： 电话：

填表说明

1. “照片”一栏，纸质版材料可直接彩色打印。
2. “政治面貌”一栏，填写中共党员、中共预备党员、共青团员或群众，如为民主党派，填写具体党派名称。
3. 涉及时间填写，精确到月份，如“1949.12”。
4. “通讯地址”一栏，精确到所在街道、门牌号或者所在村。
5. “获得奖励”一栏，填写格式如，**年*月，被**授予**称号；**年*月，被**评为**；**年*月，荣获**。
6. “简要事迹”一栏，请进行准确提炼概括，限制在 300 字以内，1500 字详细材料附后（详细材料要求见模板）。
7. “所在单位推荐意见”一栏，由所在单位或街道负责人填写意见，并加盖公章。
8. “区直部门（退役军人服务站）联系人姓名、电话”一栏，请确定 1 名长期负责典型宣传的工作人员，填写相关信息。
9. 正文采用四号仿宋字体。

第五届“历城最美退役军人”候选人推报材料模板

※※※※※※※※※※ (主标题)

——※※※同志事迹介绍（副标题）

(正文 1500 字以内)

(注：事迹真实、文字简练，内容应包含个人的基本情况、简历、政治表现、主要事迹。标题用方正小标宋、二号，正文用仿宋、17 磅，一级标题用黑体、二级标题用楷体，A4 纸打印)

附件 2

历城区“十佳好军嫂”推荐审批表

姓 名：_____

工作单位：_____

推荐单位：_____

填表时间：_____年__月__日

注 意 事 项

- 一、本表请用打印方式填写，数字统一使用阿拉伯数字。
- 二、填写内容必须真实、准确，所有单位填写全称。
- 三、此表上报一式三份，A4 纸正反面打印。

姓 名		性 别		蓝底正面二寸 免冠照
民 族		籍 贯		
出生年月		学 历		
政治面貌		入党时间		
联系电话		电子邮箱		
现工作单位及职务				
与家中现役 军人关系		家中现役军人 姓名、所在部队 及职务		
获 得 奖 励				
简 要 事 迹				

所在单位 推荐意见	单位盖章： 年 月 日
备注	

区直部门（退役军人服务站）联系人姓名： 电话：

填表说明

1. “照片”一栏，纸质版材料可直接彩色打印。
2. “政治面貌”一栏，填写中共党员、中共预备党员、共青团员或群众，如为民主党派，填写具体党派名称。
3. 涉及时间填写，精确到月份，如“1949.12”。
4. “通讯地址”一栏，精确到所在街道、门牌号或者所在村。
5. “简要事迹”一栏，请进行准确提炼概括，限制在 300 字以内，1500 字详细材料附后（详细材料要求见模板）。
6. “所在单位推荐意见”一栏，由由所在单位或街道负责人填写意见，并加盖公章。
7. “区直部门（退役军人服务站）联系人姓名、电话”一栏，请确定 1 名长期负责典型宣传的工作人员，填写相关信息。
8. 正文采用四号仿宋字体。

第五届“十佳好军嫂”候选人推报材料模板

※※※※※※※※※※ (主标题)

——※※※同志事迹介绍（副标题）

(正文 1500 字以内)

[illegible]

(注：事迹真实、文字简练，内容应包含个人的基本情况、简历、政治表现、主要事迹。标题用方正小标宋、二号，正文用仿宋、17 磅，一级标题用黑体、二级标题用楷体，A4 纸打印)

